

盐城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会 议 文 件（十七）

关于盐城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盐城市第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市 财 政 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两海两绿”路径和“四新”盐城建设，以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总目标，以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

社会发展“双胜利”为总抓手，聚力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全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较好完成了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目标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营改增后首次登上**400**亿元新台阶，增长**4.5%**；减轻全市企业税费负担**90**亿元以上；压降“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10**亿元以上；全口径政府性债务率实现持续下降。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0年，全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00.1**亿元，比上年增长**4.5%**。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74.2**亿元，完成预算（调整预算，下同）的**97.3%**，比上年增长**11%**。

2020年，市级（含市本级、市开发区、盐南高新区，下同）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8.8**亿元，比上年增长**5.5%**。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2.4**亿元，完成预算的**96.3%**，比上年增长**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年，全市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33.7**亿元，完成预算的**122.9%**，比上年增长**59.6%**。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46.6**亿元，完成预算的**97.3%**，比上年增长**37.6%**。

2020年，市级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81.5**亿元，

完成预算的 113.5%，比上年增长 66%。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4.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7%，比上年增长 3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全市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比上年增长 42.5%。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8%，比上年增长 18.4%。

2020 年，市级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5.3%，比上年增长 20.1%。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7%，比上年增长 8.1%。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市实现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63.9 亿元（含财政补助 12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1%，比上年增长 2.2%。实现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92.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7%，比上年增长 7.2%，累计结余 210.9 亿元。

2020 年，市级实现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63.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3%，比上年增长 102.1%。实现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79.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9%，比上年增长 121%。主要是 2020 年起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由市统一管理。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年末，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370.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02.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767.8亿元。

2020年末，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380.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41.2亿元，专项债务余额239.2亿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0年，市本级54个预算单位共编制202个绩效目标，涉及预算资金143.7亿元。对102.6亿元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运行“双监控”，对96.2亿元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自评价。17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7.24亿元。

以上预算执行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说明详见《盐城市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

（七）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为认真落实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各项决议，全市财政部门着力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是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全力支持夺取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双胜利”。全面保障疫情防控资金。春节期间，市财政紧急拨付经费1亿元支持全市采购防疫抗疫物资，先后拨付预备费18批7137万元，全力保障疫

情防控必需支出。从2月份开始，全市财政部门启动防疫资金应急拨付机制，疫情防控所需资金当日申请、当日下达、当日统计，及时拨付防疫各类资金**9.9**亿元，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了有力保障。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国家和省新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强化执行情况督查指导，支持中小微企业增值税留抵退税应退尽退，支持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率下调，支持受疫情影响企业减征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支持企业享受职工养老保险等阶段性社保费减免政策，年内共减轻全市企业税费负担**90**亿元以上，其中减轻企业税收负担**36**亿元以上、免收企业社保费**54**亿元。全面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认真落实省政府“五十条”和市政府“二十条”措施，以及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各项政策，帮助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支持实体经济全面复工复产。积极落实稳就业政策，全市拨付企业稳岗补贴**3.5**亿元。支持受疫情影响较大企业资金接续周转，共减免中小微企业房屋租金**1.3**亿元，发放餐饮、住宿、旅游等服务业企业贷款贴息**2706**万元。加快各类扶持企业发展资金支出进度，全市共拨付涉企类资金**38.2**亿元。各项政策的落地见效，有力地推动了经济企稳回升，在全面落实减税降费的前提下，全市税收收入从9月份起实现正增长，全年增长**1.8%**。

二是大力实施积极财政政策，聚力保障“六稳”“六保”任务落实。集中财力支持重大项目建设。从市区土地出让收益中计提市重点工程建设资金，均衡合理使用专项债券，足额安排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资本金，推进重大项目加快建设。市财政统筹安排“两重一实”项目资金 152 亿元，支持盐通高铁建成通车，支持滨海港铁路支线开工建设、盐泰锡常宜铁路先期项目建设，支持市一院二期工程、机电高职新校区、南洋机场改扩建和市区棚户区拆迁改造、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等民生实事工程，加快补短板、强弱项。精准高效使用中央直达资金。积极向省财政厅汇报我市财力状况和重点项目，全市争取特殊转移支付和特别国债 58.62 亿元，规模全省第二。精准分配资金，省下达市区的 6.3 亿元特殊转移支付，全部用于支持各区“三保”支出；省下达市区的 16.98 亿元特别国债，市本级 8.48 亿元资金全部用于市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工程、市儿童医院二期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强化督查指导，实行特别国债项目建设情况周报制、直达资金支出进度半月通报制，年内全市直达资金支出进度 94.7%，其中特殊转移支付支出进度 100%。着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非刚性支出，扎实做好疫情防控、“三保”等重点支出保障工作。加大对

县(市、区)“三保”预算编制审查力度,每月摸排各地“三保”资金需求和库款配比情况,确保人员工资、机构运转和基本民生所需资金优先支出、足额兑现。大力压减一般性开支,在前两年连续压减基础上再压减**10%**以上,其中“三公两费”压减**20%**以上,全市压减**10**亿元以上,其中市本级**1**亿元。

三是积极提升财政服务效能,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调整完善产业扶持政策。出台支持汽车、新能源、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发展的激励措施,发挥财政专项资金引导作用,全市统筹支出**2.3**亿元促进汽车产业发展,市本级拨付**3**亿元资金支持四大主导产业发展。落实市级工业和信息化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服务业等专项资金**4.6**亿元,支持项目**455**个。合规推进市场化融资。牵头组织政银企对接活动,城北片区改造获得省农行安置房和水环境治理项目贷款**17.7**亿元。推广应用**EPC**总承包模式,帮助各责任主体大力招引央企和有实力的民企,参与到城北建设中来。合规推广使用**PPP**模式,引导撬动社会资本投入,**27**个省库项目中已落地项目**22**个,总投资**303**亿元,市区第Ⅲ防洪区水环境综合治理等城建重点**PPP**项目正加快推进实施。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推进设立规模**6**亿元的中小微企业信用保证基金,出台管理办法,引

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26家合作银行全年为563户中小微企业新增授信16.05亿元。将苏微贷、苏科贷、小微企业创业贷资金池纳入信保基金范畴，年内共为企业发放贷款1775笔，总金额37.21亿元。加大担保过桥力度，缓解实体经济融资难题，全市政策性担保公司年内共为1240户企业提供担保124.7亿元，为333户企业提供过桥资金71.65亿元。加快推进产业基金投资。推动组建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加快产业基金组建步伐，规模10亿元的化工调整基金、12.1亿元的乡村振兴基金签约落地，规模20亿元的中韩产业园二期基金报省批复，总规模100亿元、首期30亿元的康佳盐城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注册登记，规模100亿元的淮河生态经济带产业基金设立方案已报审。今年以来，中韩产业园基金等15支市本级基金新增投资项目13个4.18亿元，有力支持了华人运通、悦阳光伏等重点项目建设和科创企业发展。

四是持续加大财政投入，扎实兜牢民生保障底线。大力支持精准脱贫工程。全市财政年内投入扶贫资金35.71亿元，其中市本级投入3.64亿元。预拨各县（市、区）资金1.6亿元，支持改善农民群众住房条件，全市年内共筹集资金155.3亿元，累计改善6.66万农户住房条件，完成2.56万户危房改造任务。大力支持就业和人才引进。落实

就业优先战略，加大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力度，发放各项培训补贴**1.8**亿元、培训超**30**万人次。通过职业技能培训、求职补贴、就业见习补贴等多种方式促进就业创业，累计投入就业补助资金**5500**万元。支持实施人才“新十条”激励政策，兑付主城区购租房租房、紧缺专业等各类引才补贴**5600**万元。拨付高层次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项目资金**2016**万元，资助项目**132**个。大力支持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发展。全市财政全年完成教育投入**19.2**亿元，支持教育布局调整；安排教育专项经费同比增长**15%**，保障了新四项惠民工程深入推进。积极推进卫生领域补短板，市财政安排核酸检测实验室建设和检测设备经费**7000**万元，建成核酸城市检测基地，我市日核酸检测能力提升至**5**万份；安排市级医院改造经费贴息补助**5260**万元，积极推进公立医院建设；追加安排人员经费**2400**万元，加强传染病防治队伍建设。市财政拨付资金**1315**万元，保障市区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纪念馆等全部向社会免费开放。大力支持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至**670**元/月，苏北最高，市财政年内安排**6200**万元用于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和困难职工补助。将成年无业肢体三级残疾人纳入困难生活补贴范围，按**150**元/月·人标准为全市**4082**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发放困难生活补贴。将我

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经费标准在原省定标准的基础上提高**100%**，位列苏北苏中第一。市财政安排**2020**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和**2019**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缺口补助资金**1.8**亿元，市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提高至**680**元/人.年，比省标提高**100**元/人.年。全面落实地方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投入责任，严格执行省定**80**元/人.年基础保障标准，市本级安排各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1509**万元，同比增长**37.2%**。大力支持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全市各级财政拨付专项资金**21**亿元，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多次到省汇报对接，争取响水“**3·21**”事故处置省财政补助资金**10**亿元。市财政安排**5**亿元资本金，成立黄海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向省国开行申请低息项目贷款**20**亿元，对响水化工园区进行系统生态修复。大力支持保障安全生产工作。切实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全市财政年内投入安全生产资金**17.45**亿元，其中市财政预算安排资金**5.96**亿元，拨付**1000**万元资金支持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五是严格政府债务管控，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扎实化解隐性债务。统筹预算安排、资产处置、平台转型、项目转化等综合路径，稳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市财政累计拨付化债资金**33**亿元，支持平台公司偿还到期债务，优

先清偿 2015 年底前隐性债务，优先清偿小额债务；积极开好合规举债前门，全市争取新增政府债券 217 亿元，有力保障高铁、综合枢纽、棚户区改造、公共卫生等重点项目加快实施，全市全口径债务规模和债务率实现持续“双降”。全力支持到期债务周转接续。用好用足国家政策工具，坚持“低息、长期、大量、标准化”原则，加强与金融机构对接协调，加快审核报批节奏，全市获批隐性债务平滑置换额度 196 亿元，平均融资成本 5.7%，压降 1.3 个百分点，还款期限拉长至 5 年以上，推动债务高息转低息、短期转长期、零散转集中、表外转表内，有效缓解了平台公司阶段性资金压力。切实加强债务常态化监管。建立月督查、季会办、年考核制度，实行市县联动、部门联控、财企联防，压紧压实各地、各部门单位债务风险管控主体责任。强化平台公司债务“清单式、目录化”管理，逐笔跟踪到期信息，逐家下发还款明细清单，动态进行提示预警，督促提前做好资金备付，确保做到全口径管理、全过程跟踪、全方位监督。

六是深化改革创新，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制定事前评估、项目支出评价和结果应用管理办法，开展促进消费扩容提质等重大政策事前绩效评估。市本级专项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覆盖率达 100%。

财政重点评价范围由“四本预算”向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债务、政府投资基金等领域拓展。建立“一个部门一套绩效管理机制一套指标库”，市本级82个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健全常态督查机制。制定印发县级财政运行监测分析工作方案，每月对各县（市、区）收支预算执行、库款保障水平、隐性债务化解、高成本债务置换等进行现场督查指导，强化基础管理工作，提高运行保障能力。着力提升财政支出监管水平，组织对60个预算部门单位开展财经纪律执行情况综合检查、9个生态保护等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专项检查、10个财政专项资金开展财政核查，对存在问题及时下发整改或处理意见，对财政违法行为严格实施行政处罚。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持续加大财政涉企政策对民营经济支持力度，继续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政策，全年市本级小微企业中标项目180多个；市级政府采购免收投标保证金项目200多个，总金额6.33亿元。扎实做好财政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在全省率先推广涉企类财政专项资金“信易贴”应用场景，切实加大信用信息应用力度，对存在失信行为的企业扣减专项扶持资金213.35万元。统筹推进其他改革举措。深化国库管理改革，稳步推进资金收付电子化改革，

规范国库资金调度，强化银行账户管理。着力推进财政大数据中心建设，专项资金“一张网”覆盖面不断扩大，涉企、涉农、“三大攻坚战”、“六稳”“六保”、“四新”盐城建设等资金全部纳入平台监管。全面推进国有资产依法监管，进一步健全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了2018年度人大审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完成了2019年度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和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工作。全力创建全国法治财政示范点，连续九年获评全省法治财政标准化管理先进单位。

2020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财政改革发展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影响，部分地区实体税源不丰、财力结构不优，“六稳”“六保”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预算收支仍处于紧平衡状态；部分地区民生投入不足，还存在不少短板；部分县（市、区）债务规模偏大，镇、园区高成本融资较多，债务管理工作仍需加强；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不平衡现象较为突出；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积极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1年预算草案

2021年全市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

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根据省市委全会部署，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落实“三市”战略，坚定走好“两海两绿”路径，大力推进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全力支持科技创新和现代产业发展，认真落实“六稳”“六保”要求，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推进发展财政、民生财政、法治财政、服务财政、文化财政建设，为加快建设“四新”盐城、实现“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目标提供有力保障。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增长7%，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80%，全口径债务规模、债务率、风险等级、融资成本持续“四降”。

汇总2021年全市财政预算情况是：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28.1亿元，比上年增长7%，加上级补助收入350.5亿元、使用基金等收入323.2亿元、上年结余28.6亿元，收入总计1130.4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23.4亿元，比上年增长5%，加上解上级支出104.2亿元、债务还本支出2.8亿元，支出总计1130.4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5** 亿元，加转移性收入 **85.7** 亿元、使用基金等收入 **65** 亿元、上年结余 **1.3** 亿元，收入总计 **236.5**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8** 亿元，加转移性支出 **54.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2** 亿元，支出总计 **236.5**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08.1** 元，比上年下降 **4%**，加上级补助收入 **4.7** 亿元、上年结余 **24.5** 亿元，收入总计 **637.3**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50.4** 亿元，同口径增长 **8.6%**（剔除专项债券因素），加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163.3**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23.6** 亿元，支出总计 **637.3**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4.7** 亿元，加转移性收入 **2.3** 亿元、上年结余 **9** 亿元，收入总计 **226**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3.9** 亿元，加转移性支出 **0.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50.5**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1.4** 亿元后，支出总计 **226**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6** 亿元，同口径增长 **4.4%**（剔除资产处置一次性收入），加上年结余 **0.7** 亿元，收入总计 **14.3**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 亿元，

加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10.3 亿元，支出总计 14.3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7 亿元，加上年结余 0.7 亿元，收入总计 6.4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 亿元，加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4.6 亿元，支出总计 6.4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全省统筹，不再纳入市县预算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44 亿元，加上年结余 192.6 亿元后，收入总计 436.6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28.9 亿元，累计结余 207.7 亿元。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39.8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87.4 亿元，收入总计 227.2 亿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31.7 亿元，累计结余 95.5 亿元。

（五）功能区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盐城市功能区（滨海港工业园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970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39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67 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6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年，市本级82个预算部门共编制绩效目标221个，全面编制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三、推进人大预算决议落实措施和2021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坚定不移支持高质量发展。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加快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聚力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做大规模。积极发挥财政专项资金引导作用，支持西伏河科创走廊、盐城高新区智创谷和未来城都市创新圈建设，支持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省级科技孵化器和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加大“515”人才引进投入，合力推进创新驱动战略实施。大力支持现代服务业提速发展，培育消费型经济，力争新增一批市场竞争力强、税收回报快的龙头型企业。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相关减税降费政策，释放市场主体活力。持续加大财政涉企政策对民营经济支持力度，扎实做好财政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综合研判我市经济运行形势，合理确定预期收入，在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不断提升收入精细化征管水平。加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政府性基金财力、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的统筹使用，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推进财政支出提质增效。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标准，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确保将市委、市政府各项重点支出保障到位。

（二）全力以赴保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想方设法筹措调度资金，优先保障市委市政府确定的“两重一实”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重点工程建设资金管理机制，加大高铁高架高速、海港空港等重点工程建设投入，支持实施盐城港扩容提升和南洋机场 T1 航站楼改造工程，支持加快盐泰锡常宜城际铁路等高铁建设，着力推进盐阜快速通道、市区高架四期建设，进一步完善全域公交体系，全力支持构建高质量综合交通运输服务体系。大力支持加速盐丰一体化进程，扎实做好城北片区基础设施会战资金保障工作，支持实施市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切实保障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和安置房建设资金需求，加大公共服务配套投入，合力推进主城能级提升。

（三）集中财力增进民生福祉。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坚决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方向，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健全职工收入稳定增长机制，着力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支持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落实人员工资、国家和省民生政策标准，不断提高城乡居民养老、医保、低保和特殊人群财政

补助标准，确保基本民生保障水平走在苏北苏中前列。加大低保、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社会救助力度，提高兜底保障能力。加强对县级基本民生、工资、运转支出预算审核和执行监控，对国家标准“三保”支出保障不到位的地方，不得对现有民生政策自行提高标准或扩大范围，不得自行出台新的民生政策。持续做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安排，确保帮扶投入不减，有效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效。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支持农业稳产保供，持续加大改善农民群众住房条件投入，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支持实施教育新四项惠民工程，进一步优化城乡学校规划布局，保障高层次教育人才培养引进激励政策落实，支持实施市区公办中小学教职工同城同待遇，足额安排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公用经费，加快推进市区学校新建、改扩建工程建设。合力推进健康盐城建设，支持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加快推进市级医院改扩建和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建设，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不断提升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支持我市医疗单位与国内先进医疗机构合作，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支持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医保政策，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切实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巩固深化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加大文化体育场馆和设施投入，支持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

给。全力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扎实做好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文化四篇文章，进一步放大世遗效应，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大力支持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和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投入，推动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四）持续深入拓展“财政+金融”发展路径。充分发挥产业投资基金在招引重大项目、创新财政资金使用、引导新兴产业发展、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吸引人才等方面的作用，加快100亿元康佳电子信息基金的项目筛选和投放工作，加快组建100亿元淮河生态经济带产业基金，积极推进100亿元新能源产业基金的组建。推动与省合作的化工产业结构调整基金、乡村振兴基金、中韩产业园二期基金尽快落地。加快利用产业投资基金助推招商工作，实现省级以上开发区、高新区一园一支以上基金的工作局面，建立“基金+项目+园区”一体化招商基金生态链。充分利用我市资源、交通、产业优势，抢抓大企业集团“产业+投资”双轮驱动发展机遇，通过合作组建产业基金，推动大企业集团“产业链”项目在我市落地。实行市、县、园区三级联动，积极引入知名基金管理机构，通过引入国有资本、撬动社会资本、吸引金融资本合作组建一批产业投资基金。优化市信保基金运作机制，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效

应，加大对中小企业信贷支持力度，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充分发挥融资担保体系作用，推动融资担保机构回归主业，引导金融资源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切实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整合市属小贷、担保公司等地方金融企业，支持黄海金融控股集团做大做强。

（五）持之以恒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扎实抓好“四降”重点任务落实，坚决守牢不发生债务风险底线。进一步强化目标约束，精准细化分解化债目标，动态调整优化化债措施，建立协作联动机制，实时跟踪实施进度，有力有序推进隐性债务化解。统筹兼顾财政承受能力、债务风险水平和实际建设需求等因素，稳妥使用新增债券额度，推动债券项目加快实施，做到资金快拨快投、规范使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助力稳增长、稳投资、补短板、促发展。严格隐性债务周转接续管理，规范资金渠道，加强前置审查，实行比对验证。加快推进高成本融资清理置换，对纳入隐性债务的，财政安排化债资金优先保障，暂时难以化解的，在严控成本的基础上实施置换，推动各地进一步调优债务结构。常态化用好债务监管平台，加强全口径债务监测，提高数据信息全面性、准确性和时效性。深入细致抓好重点地区、重点平台风险防范，全力推进各项措施落地见效。

（六）坚持不懈深化财政重点改革。按照中央和省部署，加快推进市区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重点厘清市与区科教文卫、交通城建、环保安全等方面的事权关系，根据保障范围、承受能力，合理确定分担比例，促进市区公共服务均等化。严格专项资金设立，实行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执行与绩效挂钩，强化预算和绩效双重约束。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和信息公开力度，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高效使用财政大数据监管平台和支出“一张网”，强化财政监督工作，督促预算单位和项目主体加快重点支出进度，及时发现纠正违反财经纪律行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管理。完善直达资金管理机制，进一步提高资金监管水平和使用效益。深化法治财政示范点创建，全面提升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能力水平。

各位代表，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对财政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要求，务实创新、锐意进取，全力推动财政经济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